

百合是个讨喜的名词,婚嫁迎娶祝福词总会有人送上“百年好合”这样的祝福。百合也是漂亮的植物,鲜切花中,百合花长年不衰,粉色、黄色、橘红、紫红争奇斗艳,我最喜欢的

是白百合,看着它一朵朵绽放,心头特别纯净与安心。

百合花的球根可以食用,小时候,每到夏季最热的几天,大人一定要我们吃几碗绿豆百合汤,说它是清火的利器,喝了百合汤,脖颈、额头的痱子都会退去,脑袋上不会生出可耻的痱子头。可是绿豆百合汤中尽管放了很多白糖,还是带着苦味,无论如何无法下咽。姐姐告诉我,苦味是百合释放出来的,越苦越有用。懂事的姐姐三下五除二就把百合汤喝完了,可是我皱着眉头怎么也喝不下去,见没人注意,偷偷跑到卫生间把百合汤倒入抽水马桶,然后放水冲,“哗啦啦”毁尸灭迹。

等我长大一点,才知道鲜百合是个稀罕物,买来挺贵的,烧绿豆汤之前要清洗、整理百合。鲜百合根部有很多黄泥,明显是泥土下挖出来的,用水冲去泥土后,得去除坏叶片,掰开白色花瓣,然后有一件非常细致的手工活,用手指掐着百合尖尖轻轻撕去叶片内一层透明白膜。不知为什么,可能是放暑假闲得发慌,尽管我不喜欢喝百合汤,却爱上了这件活计,抢着说,我来,我来撕。

鲜百合的内衣

孔明珠

我家住在四川北路沿街,东西通透的街面房子三楼,夏天一早便太阳高挂,蝉鸣声声。因为有阳台与晒台,加上大房间顶部有天窗,房间与房间隔断有矮窗,气温再高,把所有的窗户打开,家里还是比较凉爽的。尤其是一条宽阔的走廊上有“嗖嗖”的穿堂风,地板用水拖把拖干净了,可以赤脚在上面走,可以铺上草席睡觉。而我从小最喜欢的家务劳动——择菜就喜欢在走廊头进行,包括剥毛豆、小豌豆,择鸡毛菜、米苋,酷暑到了,便加上一样:撕百合的内衣(膜)。

我搬来一张方凳和一张矮凳,方凳上放东西,淘箩里是清洗完的百合球。坐在穿堂风中,小板凳上穿着波点人造棉方领衫的小姑娘满心喜悦,开始耐心地将百合瓣分开,一片片剥到中心成细腰,再开始撕每一片百合片的内衣(膜)。为什么要撕去这层透明的膜?听说苦味的罪魁祸首就是它,撕掉就好了。那时候家里没有电视机,我也没有一只属于自己小小的半导体收音机,没有养成听音乐的习惯。只

有晒台葡萄架上的叶子翻飞轻扇的细微声音,四川北路人行道梧桐树上隐身的苦蝉间歇的鸣唱。夏天那种特有的裸露方式,闲适和静谧感在空间穿梭流动。我的手指在乳白色脆嫩的百合瓣中翻找,捏住叶片,“嘶啦”一下一层晶莹薄膜从百合上脱落,迎着风看,不规则薄膜抖动着,微微心碎。

记忆中父亲每年夏天都要吩咐买鲜百合煮汤,有时候放绿豆,有时候什么也不放,纯百合汤。百合不能煮得太酥,太酥就变成泥了,给父亲盛半碗百合半碗汤端去书房,因为他患有严重糖尿病,百合汤里不放一粒糖,父亲是不怕苦的。我的味觉比较愚钝,直到中年以后,才能体会出来苦味的妙处,懂得吃苦瓜、莴苣叶和不放糖的绿豆百合汤等。炒菜、煮汤小包装鲜百合与百合干都是我常用的食料。

上海的夏季气温太高,日子真的不好过,全世界的夏季都变热了,各地的自然灾害让人心悸。躲在空调房间里,我用养生壶煮红枣绿豆百合汤,再也不去撕百合的那层苦膜了,人生经历了那么多,人的肉身已能承受比以往更多的不适,一点苦味算什么,何况还是对身体有利的苦,比起健身、减肥、整容虐自己,这样的压力简直轻如鸿毛。

那天晚上,手机叮咚。一看大吃一惊:顾雄走了?!而且遵其生前遗嘱,一不设灵堂,二不追悼……

不知何故,立即下意识瞥了一眼案头的那瓶茅台酒。那是他送的。

顾雄是“夜光杯”的拥趸,曾长期为“夜光杯”撰稿。我们的认识还是一次文友聚饮。席间敬酒,一位形容清癯,细眼秀鼻,总是似笑非笑的朋友喝酒最性情。那天他迟到了,坐下即说,迟到了没理由,自罚三杯。以后任谁敬酒,他总是一口干掉,从不计较别人是“满上”还是“腰半”。

他就是顾雄。其特征,每每说话前,总爱使劲地眨几下眼睛。

齐巧我喝酒也爽,不喜欢明明有酒量硬要装小脚的,故对他顿生好感,是模子。但更“模子”的还在后面。那天下午刚走出“黔香阁”,就听远处有一女子急叫,旋即一大汉狂奔而来,脚步声极响,冲击力极大,我们一愣,但见顾雄一个箭步上去,突然伸腿使出了一个绊子,狂奔的男子瞬间就飞出了3米开外,哪里还爬得起,手里仍紧紧捏着一只橘黄色的坤包。

什么性质的事,已经一目了然。事后被抢的女子千恩万谢。但顾雄只是眨眨眼睛,微笑说,以后小心点。

我当时问,万一你判断有误呢?他又眨眨眼,怎么会呢,后面女人狂叫,前面这么大一个汉子夹着女式小包狂逃,有什么好事!从此和他熟悉了。经常聚

会。常聊文学。他写影视剧,也写小说和随笔。发表的文字已过百万。有次问他,看你也是书生,那次截杀抢劫犯,你身手为啥那么麻利?他说了一个少年时的故事。

14岁那年他发烧卧床,家里只有母亲。突然外面闯入了几个被仇家买通的“袖章暴徒”凌辱他母亲。他是被母亲的惨叫惊醒的,病中的他,忽然爆发出不可思议的力量,顺手操起滚烫的熨斗直接朝歹徒抡过去!后者发出比他母亲还尖利的惨叫,四散奔逃。

事后虽然怕,但也从此明白了一个道理:面对歹徒,除了无畏,你就只剩下勇敢!

相叩之下,他大我二岁,不过他当年去了黑龙江,我去了安徽。后来他读了鲁迅文学院,有机会进了贵州的文学杂志《南风》任编辑,结交了不少贵州的朋友,估计也不少赚了茅台酒厂的。因见我也好酒,有次说,带两瓶真正的好酒让你

尝尝,没想到出手就是珍贵的1987年的“酱釉茅台”。这个有点重了。

1987年我在哪里?那年刚从安徽回沪不久吧,还没结婚呢,刚进一家杂志社。所以它们的年份是很遥远的了,酱釉瓶,棉花纸外包装,上写“茅台酿酒一分厂酿制”,出厂日期,一九八七年六月十三日。

我说为什么送得这么重?古董级的。他眨着眼说,知道你不会拿去换钱,所以宝剑赠壮士,喜欢阁下喝酒和我一样不设防。

我自然爱不释手。蹊跷的是,两瓶酒明显有轻重。顾雄掂着轻的那瓶说,那年代的酒瓶质量不好,估计有了砂眼,渗漏了,你回去赶紧喝了!我细看了一下,果然瓶底的棉花纸包装有渗漏的洒渍,因为渗得慢,那纸被美酒浸润已久,居然结成了硬痂似的酒疤。闻闻,幽香阵阵。

我还是舍不得喝。其中那瓶渗漏的,说不定还是十万分之一的概率,错邮错币错码的残损美,喝了它岂不是和焚琴煮鹤一样煞风景。

于是干脆放在案头当香用水。每每疲倦了,嗅一会,醒脑提神,比万金油、樟脑油不知高级多少,陈年的酱香,近三十年的酱香,果然难描难绘,拿什么来比喻都显得牵强,细辨似有芝麻酱的酥香,蒜瓣煎烤的焦香,古早橘子皮的沉香,广东人大火煸青菜的镬气香,再细辨还有老日柚木的微醺,陈年提榭的叹息……

睹酒如人。这三年我们来保持微信联系,但直接接触毕竟没有。夜深时,从案旁解脱,我总要对那瓶酒眨眨眼,老兄,你还好吧?或拿起瓶底闻闻,发觉它的香味越来越淡了,瓶也越来越轻了,摇晃几下,还有轻微声响,掐指一算到我案头也快十五年了。

他的夫人告诉我,顾雄去年4月间感觉吞咽受阻,8月手术,放化疗多次,每况愈下,但仍坚持写作,去世前十余天还在写作,直到8月6日彻底放下笔,走了。

我默然。他7月20日还在给我发“罗曼·罗兰之愿”的小视频啊,怎么没有流露出丁点的情绪呢?甚至连暗示都没有。

她说,他关照了,不许惊动任何朋友。一个人的生死,本就应该自己扛的。放下电话,又拿起那只酒瓶,摇了摇,大吃一惊,居然一滴酒都没了!

窗外夜空依然有看很多星星。那颗一闪一闪的,就是他了。



胡展奋



处事宜带春风 (书法) 陆康

身高一米八十八的吴家伯伯今年八十八岁,米寿生日宴摆在崇明私房菜道鲜,老寿星胃口超好,吃啥都有滋有味,不折不扣地道道都鲜,酒过三巡,便开始大侃俄乌战争的走势,讲得头头是道。

吴家伯伯的口角春风和他的经历有关。未届而立便做了国企的领导,而后进了机关,后又到了大型国企,称呼也随着时代的变迁从“厂长”变成了“老总”,一切都服从组织安排。长期的领导岗位,让吴家伯伯说啥都有理有据,做啥都举重若轻。讲究以身作则,每个星期还要下基层劳动半天,吴家伯伯人高马大,到哪都是一把干活的好手,乐天派见面熟的性格,和兄弟们打成一片,既加深了友情,又收获了一些,管理工作得心应手。久而久之,成了他们系统里企业管理的行家里手,好几个厂子妥妥地在他的手里扭亏为盈,家里的奖状一大摞。

吴家伯伯无酒不欢,年轻时

杯中是白酒,常喝的是“乙级大曲”,53度。星期天就中午二两、晚上三两。如有朋友来,炒上一碗螺蛳,再来一碟花生米,可以干掉一瓶。也许是喝惯了高度酒,吴家伯伯对低度酒不很待见。儿子从日本带了清酒孝敬老爸,吴家伯伯喝后眯起眼睛说:这不就是一半水的饮料吗?过了喜寿之年,吴家伯伯乐喝白酒的嗜好改成了黄酒,为了健康,更是迫于吴家姆妈的压力。酒的颜色变了,酒量也不如从前了,但是对酒的喜好却是未改。儿媳给公公斟酒,吴家伯伯嘴上说着“好了,好了”,却不推却。

吴家伯伯年轻时热爱运动,在厂子里打篮球,在机关里打乒乓,但那时肠胃不太好,还时有坐骨神经痛相伴。后来在一位民间高手的游说下开始跑步,一

段时间跑下来胃病好了,坐骨神经也不疼了,吴家伯伯尝到了跑步的甜头,从此一发不可收地迷上了跑步。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天乐跑不疲,几十年过去,体魄强壮了,却也重创了膝盖,吴家伯伯终于被医生宣告要做人工膝盖置换手术。

孝顺的儿子给老爸找了好医生,指定必须用最好的人工关节。吴家伯伯满怀期待地躺上了手术台,医生说手术的成功率是98%,吴家伯伯认为好医院好医生好器具这些足以抵挡2%失败率,可偏偏认为不会发生的却发生了,吴家伯伯成了2%,从此挂上了拐杖。

吴家伯伯依仗司的克的样子倒是派头足额呀!吴家伯伯调侃地笑着说:怪不得,我在太古汇星巴克那里散步时,老是有人盯牢

我。

腿脚不那么利索了,几十年来由吴家伯伯买汰烧一肩挑中的买菜的担子落到了吴家姆妈的肩上,这可心疼坏了吴家伯伯,见人便说:老太太真是辛苦煞特了。对太太的呵护是吴家的传统,吴家姆妈不会做饭,年轻的时候吴家伯伯出差前总会烧好几样荤菜放在碗橱里,让吴家姆妈和一双儿女的伙食有鱼有肉。餐桌上吴家伯伯总是不由自主地先给吴家姆妈夹菜,还自嘲说吴家姆妈高度近视看不清。说吴家伯伯患有“妻管严”,他面露不悦,乐于被称“妻管严”。

吴家伯伯晓得儿子儿媳担心的是什么,每次见面都会说:“阿拉蛮好,吃得落困得着,你们忙自己的。”

十日谈

花样爷爷

责编:郭影 王瑜明

“万能爷爷”缺只角,我俩互相学习,一起成长!

黄宾虹故居行

何华

目前黄宾虹故居只占原老宅怀德堂的一半面积,由于资金短缺,当地政府将资源都集中在省城和县城,潭渡村故居被渐渐淡化了。今年二月,我去法国南部蔚蓝海岸旅游,很多小村都在画家居或工作室的基础上建立美术馆,譬如滨海卡涅(Cagnes-sur-Mer)的雷诺阿美术馆。1907年雷诺阿一家离开巴黎,来到法国南部滨海卡涅,从此他们定居在这里,一直到1919年雷诺阿去世。一个名人美术馆或故居,带动了一个小镇的旅游发展。法国没有把



所有的艺术资源集中在大都市,而是分散到小镇乡村,这一点值得我们借鉴。

黄宾虹在潭渡村生活二十多年,在这里留下了重要的生命痕迹。如果把故居扩建成黄宾虹美术馆,意义也就不一样了。令人欣慰的是,在有关人士的呼吁下,故居另一半正在恢复中,计划明年完工。这样,黄宾虹故居的全貌将展现在世人面前。徽州尤其歙县,民间还保存不少黄宾虹及潭渡其他画家的文献资料。潭渡村是“画家的摇篮”,明以后画家层出不穷,但很少有商业炒作,多作为艺术修养而绘。黄宾虹对族中前辈的绘画成就早有关注和研究,原打算编一部《潭渡画家》加以弘扬,后因种种原因未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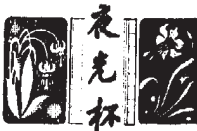
前些天在歙县郑村收藏家郑文锋先生处看到几幅黄宾虹佩服的画家黄吕(六凤山人)的作品。又去圣僧庵看了黄柱的壁画。黄吕和黄柱都是潭渡人,是黄宾虹的族中先人。除

米寿的吴家伯伯

裘索

医院里的好的医生,指定必须用最好的人工关节。吴家伯伯满怀期待地躺上了手术台,医生说手术的成功率是98%,吴家伯伯认为好医院好医生好器具这些足以抵挡2%失败率,可偏偏认为不会发生的却发生了,吴家伯伯成了2%,从此挂上了拐杖。

吴家伯伯依仗司的克的样子倒是派头足额呀!吴家伯伯调侃地笑着说:怪不得,我在太古汇星巴克那里散步时,老是有人盯牢



动人,我老辣味重。”采白即汪采白,黄宾虹的学生,比黄宾虹小22岁,是新安画派的殿军,擅长青绿山水,故黄宾虹用“菠菜煮豆腐”喻之。黄宾虹则继承了伟峻沉厚的“北宋风骨”,故自喻画风如“腌菜烧骨头”。徽州人把梅干菜叫作腌菜,这里的骨头就是排骨的意思。黄宾虹的确实如黑漆漆的梅干菜烧排骨,但味道好极了!黄宾虹曾在他的山水画上题诗,有“秋老苍山俱有骨”之句。

黄宾虹的花卉不仅“文雅”,而且“刚雅”。张宗祥说:“我最爱老友的花卉。”黄的花卉“含刚健于婀娜之中”。

《宾虹画语》中说:“姚惜抱论诗论文,必其五十年后,方有真评,以一时之恩怨而毁誉随之者,实不足凭。至五十年后,私交泯灭,论古者莫不实事求是,无少回护。惟画亦然。”确实,五十年后,艺术界才能看懂宾虹老人的画。

打下坚实基础。

黄宾虹也是大收藏家,他收藏不以画家名气大小为取舍,独以作品好坏为标准。黄宾虹最欣赏的五六个画家名单里有恽向、邹之麟。一般而言,这两位画史上,并不非常重要,但黄对他俩推崇备至,认为“他们的画初看乱七八糟,离一丈远再看什么都出来了,简直像工笔画,愈看东西愈多,村庄、房屋、山林、桥梁、远山、云烟,层出不穷。”黄宾虹这段话用在他自己身上也很恰当。黄宾虹早年有过制墨经历,又开办过造纸厂,他对墨和纸有深入的了解。这些经验有助于他画出那样密麻麻层层叠叠“乱七八糟”的山水。

黄宾虹说:“笔力透入纸背,是用笔之第二妙处,第一妙处,还在于笔到纸上,能押得住纸。画山能重,画水能轻,画人能活,方是押住纸。”有些人笔墨确实是零。黄宾虹走了一圈后也是零,已入化境。什么是化境?就是自由、随心、自然、无碍、零。

黄宾虹曾说过:“采白的画如菠菜煮豆腐,我的画是腌菜烧骨头。他清丽